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诸政办发〔2022〕29号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 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市属各企事业单位：

《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方案》已经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 攻坚行动方案

为加快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率先走出腾笼换鸟、凤凰涅槃的智造强市之路，根据省、绍兴市统一部署，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实施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制订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高质量、竞争力、现代化，按照“治低治劣、创新创智、育优育强、提质提效”原则，以数字化改革为统领，持续打好“亩均论英雄”、碳达峰碳中和等系统性改革组合拳，以超常规思维、超常规举措、超常规力度，坚决实施园区治理、淘汰落后、创新强工、招大引强、质量提升等五大攻坚行动，系统推进制造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为打造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贡献诸暨力量。

二、实施目标

到2023年，全市规上工业亩均税收达到30万元，亩均增加值达到130万元，规上制造业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33万元/人，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10%以上，制造业投资年均增长12%以上，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相当于营业收入比重达到3%以上。全市淘汰落后产能企业100家，整治提升180家，腾出低效工业用地1万亩左右，腾出用能8万吨标准煤，减少碳

排放 16 万吨；招引落地 10 亿元以上重大制造业项目 15 个以上；培育“品字标”品牌企业 15 家，每年新增首台（套）产品 8 项。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全域治理攻坚行动

1. 全域全面普查底数。扎实开展开发区（园区）工业用地及地上企业全域普查，清查核实地块权属性质、亩均效益、问题隐患、违法违规等信息，形成底数清单。重点排查亩均税收 5 万元以下和存在能耗、安全、环保、消防、税务、质量等各类违法违规问题的企业用地，制订“一地一企一策”要求，逐一明确企业治理方向，梳理制定治理清单。（责任单位：经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改局、生态环境分局、市场监管局、综合执法局、应急管理局、税务局、消防救援大队、开发委。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各镇乡（街道）为责任主体，下同）

2. 分类分步推进治理。对照治理清单要求，因地制宜、因企施策，按照“整治提升一批、拆除重建一批、功能转型一批、关停退出一批”等“四个一批”的要求，实行清单化管理、销号式整改、项目化验收。按照“陶朱街道试点、全市域推广、全面总结提升”的思路实施。2021 年选择陶朱街道作为试点先行突破，2022 年全市域推广，2023 年全面总结提升，奋力打造经济治理现代化的重大标志性成果。（责任单位：经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市场监管局、综合执法局、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大队、开发委）

3. 加快推广“一码管地”。接入开发区（园区）工业全域治

理“一码管地”“园区管家”数字化多跨协同系统应用，按照“一地一档案、一企一画像”要求，通过大数据自动抓取和清洗脱敏，导入亩均税收、能耗等关键指标，合理设定治理单元，系统建立评价体系，科学划定治理标准，依托“一码管地”数字化治理平台，对企业进行全生命周期的检测、评价、分析、管理工作。（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税务局、供电局、开发委）

4. 有序腾退低效土地。加强工业用地履约监管，新增工业用地实现100%“标准地”模式出让，对涉及闲置的，严格按照《闲置土地处置办法》进行处置，探索实施低效工业用地和工业投资项目履约监管协议，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出台工业用地二级市场管理意见，明确二级市场转让、司法拍卖、股权变更等监管要求。在符合规划、消防安全、质量安全等条件下，鼓励利用厂区空间、厂房加层等方式改（扩）建厂房，提高土地容积率。（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信局）

5. 建设提档园区平台。把小微企业园建设作为推动开发区（园区）工业全域治理的重要突破口，鼓励以政府主导模式利用存量用地规划新建小微企业园，支持小微企业园提档升级，高标准开展特色产业园和高星级园区创评，新增认定省级小微企业园8个以上，新增培育三星级以上小微企业园3个以上。大力推广“园区大脑”建设，积极创建数字化园区，新增省级数字化小微企业园2个以上、市级示范园5个以上，支持诸暨市经济开发区创建国家级开发区。（责任单位：经信局、开发委）

（二）实施淘汰落后攻坚行动

1. 坚决淘汰整治“两高”企业。依托“亩均论英雄”大数据平台，结合制造业高耗低效企业分区域分行业指南，以规上制造业企业、实际用地3亩以上的规下制造业企业为重点开展排查，全面摸清企业能耗、排放、亩均绩效等情况，设立高耗能、高排放、低效益的“两高一低”企业监测库，实施分类建档、一企一策、动态调整、清单管理。对存在安全、环保、质量、能耗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坚决依法处置；对其他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整体腾退、搬迁入园、改造提升等方式推动对标提升，达标销号。（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应急管理局、税务局、市场监管局）

2. 全面清理整治“两高”项目。严控“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拟建“两高”项目实行科学论证、严格把关；对不符合要求，违规审批、未批先建、批建不符等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依法查处。严格执行“两高”项目控制性准入标准，逐步完善“两高”项目产能、能耗、煤耗、污染物排放、碳排放减量等量替代制度，严格实施“两高”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证制度。（责任单位：发改局、生态环境分局、经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 扎实推进工业“双碳”行动。深入贯彻落实工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部署要求，探索路径方式，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开展重点领域节能降碳行动，推动重点领域整体能效水平明显提升、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绿色低碳发展能力显著

增强、节能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取得积极进展。重点推动高碳行业率先达峰，严控新上石化、化工、化纤、印染等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从严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铸造等行业产能减量置换政策，并择机扩面实施。积极培育发展氢能、光伏、节能环保装备、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低碳产业，优化产业用能结构。（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 迭代升级亩均评价体系。修订亩均效益综合评价办法，融合迭代“一码管地”“亩均论英雄”3.0数字化场景应用，深化细分行业评价，拓宽企业评价范围，强化亩均评价倒逼引导。修订新一轮“亩均论英雄”资源差别化配置政策，加大用地、用能、用水、排污、金融、财政等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力度，引导企业通过追加投资、转让出租、整合改造、并购重组等方式提高单位产出绩效。加快构建集数据集成、分类评价、结果应用、要素配置为一体的全流程亩均改革工作体系。（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生态环境分局、税务局、统计局）

5. 强势推动产业集聚。扎实推进印染产业集聚提升，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强化多方联动与政策协调。统筹全市用地指标并积极向上争取新增用地指标，强化排污、用能等指标全域统筹协调，积极争取列入省重大产业项目计划。（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

（三）实施创新强工攻坚行动

1. 加速创新成果攻坚转化。实施“尖峰、尖兵、领雁、领航”四大攻关计划，推广“揭榜挂帅”攻关模式，每年攻关一批填补

空白的引领性重大成果。积极推进双创示范基地、科技孵化载体、科技合作基地等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年申报备案绍兴市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或众创空间 2 家。迭代升级科技大市场 and 网上技术市场 3.0 版，力争实现年技术合同交易额 25 亿元以上。实施首台（套）提升工程，每年新增绍兴市级以上首台（套）产品 8 项。（责任单位：科技局、发改局、经信局）

2. 加快创新平台能级提升。高水平推进科创大走廊建设，深化与G60、杭州城西、宁波甬江科创大走廊联动协作，辐射提档全市域创新能级。开展研究院能级提升行动，全面落实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产业创新研究院、技术创新联盟、特色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加快推动创新平台提能造峰，新增省级企业研究院、高企研发中心 12 家以上。（责任单位：科技局、发改局、经信局）

3. 加力助推企业“长高长壮”。围绕“双十双百”集群制造体系建设，大力培育领军企业、上市公司、单项冠军、隐形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及科技型中小企业，分类设立“起跑库”“加速库”“冲刺库”三个梯度培育库，建立全链条、递进式、闭环化、数字型企业培育管理体系，通过政策支持、精准服务、动态培育，推动企业提档跃升。每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65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220 家；三年累计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 家。（责任单位：经信局、科技局、财政局）

4. 全面构建协同创新生态。深入实施制造业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积极组建创新联合体或产业创新联盟，动态培

育“链主型”企业1家，打造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体1个。以“产业大脑+未来工厂”为突破口，发展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产业集群，纵深推进袜业、珍珠等重点优势行业“产业大脑”建设，力争培育未来工厂1家以上。（责任单位：经信局、科技局）

（四）实施招大引强攻坚行动

1. 全力招引头部引擎项目。聚焦长三角产业一体化合作和产业链关键环节，编制招引需求清单，绘制招商图谱，充分发挥政府产业基金引导作用，持续开展智能视觉、航空航天、新材料、生命健康等重点产业链精准招商，强化补链强链项目招引，三年累计招引制造业百亿级项目1个、50亿级项目3个、10亿级项目15个。（责任单位：招商投资促进中心、经信局、发改局、财政局）

2. 大力引进重大外资项目。瞄准世界500强、跨国公司，招引落地外资项目5亿美元以上，谋划打造海归小镇、智能视觉“万亩千亿”等平台。（责任单位：招商投资促进中心、发改局）

3. 主动生成上市并购项目。高质量推进“凤凰行动”计划，每年动态保有重点上市后备企业30家以上，辅导报会（交易所）企业2家以上。引导实施一批上市募投制造业项目，推动上市企业资本重组，力争上市企业三年新增融资10亿元以上，新增并购重组金额10亿元以上。（责任单位：金融办）

4. 着力优化项目管理服务。根据《诸暨市招商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明确各流程相关部门职责。强化签约前对项目的综合研判和审核要求，规范招商合作协议，加强招商项目事

后履约监管的能力和可操作性；明确项目的开工建设、竣工验收、投产达产、履约监管等由属地单位负责落实，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督查、协调、考核，加快项目落地推进的进度。（责任单位：经信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商务局、发改局、农业农村局）

（五）实施质量提升攻坚行动

1. 加快制造质量变革。全面推进制造业标准化建设，每年新制（修）订国家（际）标准 6 项以上。推进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着力培育各级政府质量奖。实施服务型制造工程，加快推动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应用，培育省级服务型制造企业（平台）2 家。（责任单位：市场监管局、经信局）

2. 推动制造品牌建设。开展特色产业品牌竞争力提升工程，建立“名品+名企+名产业+名产地”的集群品牌和区域品牌培育提升机制。加快推进“品字标”贴标亮标，推动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每年培育“品字标”品牌企业 5 家以上，培育浙江出口名牌 5 个。（责任单位：市场监管局、经信局、商务局）

3. 推广绿色智造模式。加快建设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大力推动节能减碳技术改造，每年组织实施一批重点节能技改项目和碳达峰碳中和产业化示范项目，全域推进印染等重点涉污行业生产过程清洁化，累计实施省级重点节能减碳技术改造项目 10 个左右。实施智能制造五年提升行动，全行业全方位推进新一轮智能化改造扩面提标，聚力打造以未来工厂为引领，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为主体的新智造企业群体，引领推进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全覆盖，三年累计新增工业机器人 1000 台，省级

以上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10家。（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生态环境分局）

4.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加快推动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完善商标专利注册、著作权登记等跟踪管理，优化商业秘密合理保护措施，构建知识产权保护自律机制。深化知识产权保护“一件事”集成改革，加强知识产权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多层次、网格化的知识产权转化运营服务平台，培育一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构建诚信治理各环节完善的保护体系。加大侵权打击力度，严厉打击查处各类知识产权领域的违法行为。（责任单位：市场监管局、公安局）

四、政策措施

（一）加大财政扶持。统筹用好数字赋能、“亩均论英雄”、企业长高长壮等专项政策，用好“越快兑 2.0”平台。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前提下，每年提取土地出让收入的 0.5%以上作为“腾笼换鸟”专项经费，用于开发区（园区）工业全域治理、企业整治提升、园区配套设施等。（责任单位：财政局、发改局、经信局、政务服务办）

（二）加大土地利用。每年出让工业用地占总出让用地比重保持在 30%以上，开发区（高新区）存量工业用地总量不降，确保全市工业用地总量稳中有升。探索实施工业用地控制线管理，控制线内盘活腾出的存量工业用地必须全部用于工业发展，确需改变用途的，应“改一补一”，确保占补平衡。（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信局、开发委）

（三）加大金融支持。将金融机构支持制造业发展情况纳入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鼓励金融机构制造业贷款余额占贷款总余额的比重保持在20%以上，鼓励金融机构对“腾笼换鸟”新增投资项目融资需求给予中长期贷款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技改贷投放力度，发展碳排放权、排污权、特许经营收费权等抵质押绿色信贷业务。（责任单位：金融办、银保监组）

（四）加大碳能配置。腾出的能耗指标和碳排放空间，重点用于“腾笼换鸟”低碳新兴产业项目、强链补链项目和技改项目。充分利用差别电价、差别水价、差别气价、差别化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政策推动高耗低效企业整治提升。（责任单位：发改局、经信局、生态环境分局、税务局）

（五）加大人才支撑。全面落实人才强市、创新强市首位战略，不断健全人才谱系、壮大人才队伍、升级人才生态。以产业为导向，推动“企业引才”“以才引才”，坚持引智、引资并举，常态化开展招商引智攻坚行动，做多做大人才项目，力争形成集聚效应、乘数效应。持续深化与大院名所的合作交流，扩面布局“诸暨岛”“高新岛”等人才飞地，实现人才离岛孵化、多跨使用。充分发挥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等阵地集聚作用，全面激活企业创新主体作用。（责任单位：人才办、经信局、教体局、人力社保局、总工会）

五、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落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诸暨市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工作。

组建工作专班，定期召开例会，合力推进实施。按照“一项攻坚任务、一个牵头部门、一个细化方案”的要求，经信局牵头负责园区治理、淘汰落后两大攻坚行动，科技局牵头负责创新强工攻坚行动，招商投资促进中心牵头负责招大引强攻坚行动，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质量提升攻坚行动，各相关部门要细化工作目标任务，积极配合落实。（责任单位：经信局、科技局、市场监管局、招商投资促进中心）

（二）强化考核评价。制定实施考核评价办法，综合牵引性指标完成情况、季度评价结果、最佳案例入选等情况实行年度综合评分，考核情况纳入市政府对镇乡（街道）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对考核排名靠后的镇乡（街道）进行通报约谈。（责任单位：经信局）

（三）强化数字改革。加快应用新一轮“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数字化治理、“亩均论英雄”3.0、“一码管地”“园区管家”智慧集成应用、项目全周期管理服务、产业链“一键通”、企业码等多跨场景贯通应用，以数字化赋能“腾笼换鸟”。（责任单位：经信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数据中心）

六、实施时间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附件：诸暨市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指标体系

附件

诸暨市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 攻坚行动指标体系

指标类别	序号	指标内容	2023年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园区治理	1	腾出低效工业用地（万亩）	1	经信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税务局、综合执法局、建设局、生态环境分局、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大队、市场监管局、各镇乡（街道）
	2	规上工业亩均税收（万元）	30	经信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税务局、各镇乡（街道）
	3	规上工业亩均增加值（万元）	130	经信局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税务局、各镇乡（街道）
淘汰落后	4	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家）	100	经信局	发改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消防救援大队、市场监管局、各镇乡（街道）
	5	整治提升低效企业（家）	180	经信局	发改局、各镇乡（街道）
	6	腾出用能（万吨标准煤）	8	发改局	经信局、各镇乡（街道）
	7	减少碳排放（万吨）	16	发改局	经信局、各镇乡（街道）
	8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10	发改局	经信局、各镇乡（街道）
创新强工	9	规上制造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3	科技局	各镇乡（街道）
	10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家）	7	经信局	各镇乡（街道）
招大引强	11	新增招引落地10亿元以上重大制造业项目数（个）	15	招商投资促进中心	各镇乡（街道）
	12	制造业投资年均增长率（%）	12	经信局	各镇乡（街道）
质量提升	13	培育“品字标”品牌企业数（家）	15	市场监管局	各镇乡（街道）
	14	每年新增首台（套）（项）	8	经信局	各镇乡（街道）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市监委。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16日印发
